

##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  
號

承辦人：徐梓翔

電話：04-37061308

電子信箱：e-3187@mail.kl2ea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6月8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學字第115005085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A09030000E\_1150050853\_senddoc1\_Atta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衛生福利部出版「性暴力兒少被害人出庭準備手冊」  
案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衛生福利部115年5月28日衛部護字第1151460595A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維護性暴力兒少被害人司法權益，衛生福利部編製出版性暴力兒少被害人出庭準備手冊（含影片），提供各單位參考運用。
- 三、旨揭手冊電子檔及性暴力兒童被害人出庭準備影片，請逕至衛生福利部保護服務司官網（路徑：<https://dep.mohw.gov.tw/DOPS/cp-1188-86105-105.html>、<https://dep.mohw.gov.tw/DOPS/lp-1187-105.html>）下載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、國立暨私立（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）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臺灣戲曲學院（高職部）、國立臺東專科學校附設高級農工職業進修學校、各國立國民小學

副本：

